

公司代码：603025

公司简称：大豪科技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豪科技	60302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军	杨薇
电话	010-59248940	010-5924894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
电子信箱	zqb@dahaobj.com	zqb@dahaobj.com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59,193,576.73	2,097,977,322.47	-1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5,115,545.63	1,797,792,957.28	-7.3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416.77	124,141,930.42	-100.66
营业收入	351,092,481.48	544,219,461.87	-3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38,544.77	164,459,932.20	-5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979,266.75	138,031,138.42	-6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5	9.09	减少5.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8	0.18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8	0.18	-55.56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0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5	297,463,923	3,561,107	无	0
郑建军	境内自然人	13.06	120,942,852	0	无	0
吴海宏	境内自然人	10.82	100,195,076	0	无	0
孙雪理	境内自然人	8.61	79,767,624	0	无	0
谭庆	境内自然人	8.61	79,767,624	0	无	0
赵玉岭	境内自然人	8.61	79,767,624	0	无	0
先锋基金一匀丰灵活配置一定定制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先锋基金匀丰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	9,218,900	0	无	0
先锋基金一匀丰灵活配置一定定制 2 号私募投资基金—先锋基金匀丰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	9,218,900	0	无	0
先锋基金一匀丰灵活配置一定定制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先锋基金博鳌伟霖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	9,218,9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75	6,913,323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郑建军为一致行动人；2、经函询“先锋基金一匀丰灵活配置一定定制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先锋基金匀丰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先锋基金一匀丰灵活配置一定定制 2 号私募投资基金—先锋基金匀丰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先锋基金一匀丰灵活配置一定定制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先锋基金博鳌伟霖单一资产管理计划”，3、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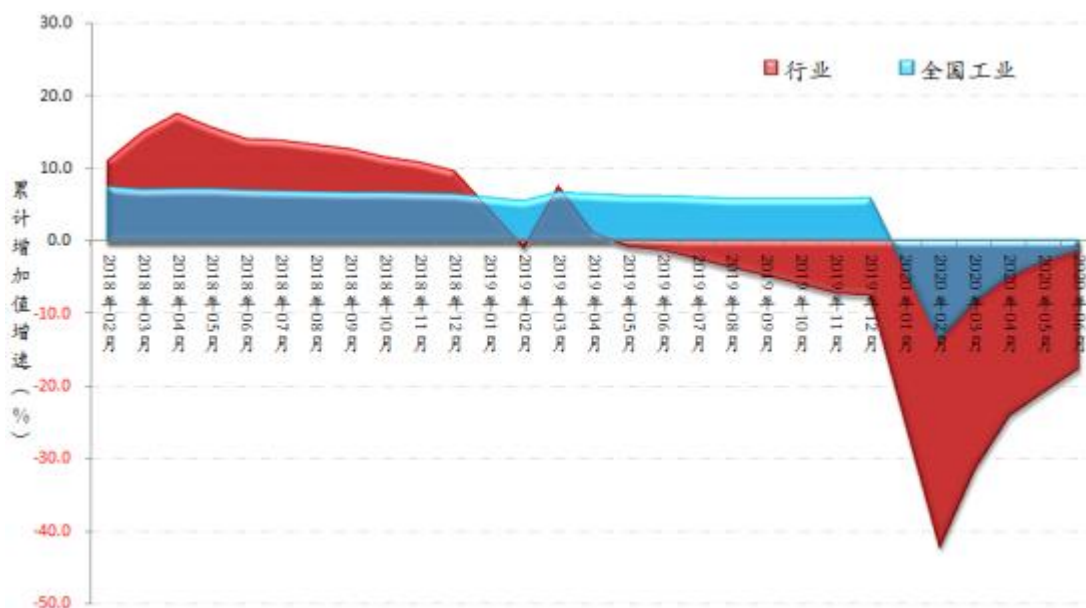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面对特殊时期的严峻考验和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一方面统筹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科学研判和应对突发情况，加快结构调整，加强技术创新，积极化解危机，产业链整体实现了相对安全稳健运行；另一方面抢抓机遇，积极转产防疫设备，为国家抗击病毒和推动行业平稳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截至 6 月，虽然行业负增长态势尚未扭转，但主要经济指标降幅均呈明显收窄态势，经济触底企稳趋势增强。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1-6 月我国缝制机械行业规模以上生产企业累计工业增加值增速 -17.6%，较一季度降幅明显收窄 13.9 个百分点，但仍低于国家工业-1.3%的均值。

近 3 年行业规上企业累计增加值增速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据统计局数据显示：1-6 月，行业 237 家规模以上生产企业累计营业收入 114.38 亿元，同比下降 17.76%，降幅较一季度收窄 8.6 个百分点。6 月当月，规上企业营业收入环比增加 21.52%；规上企业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6.08 亿元，同比下降 17.34%，降幅较一季度大幅收窄 46.8 个百分点；毛利率 19.48%，同比增长 1.76%；营业收入利润率 5.32%，同比增长 0.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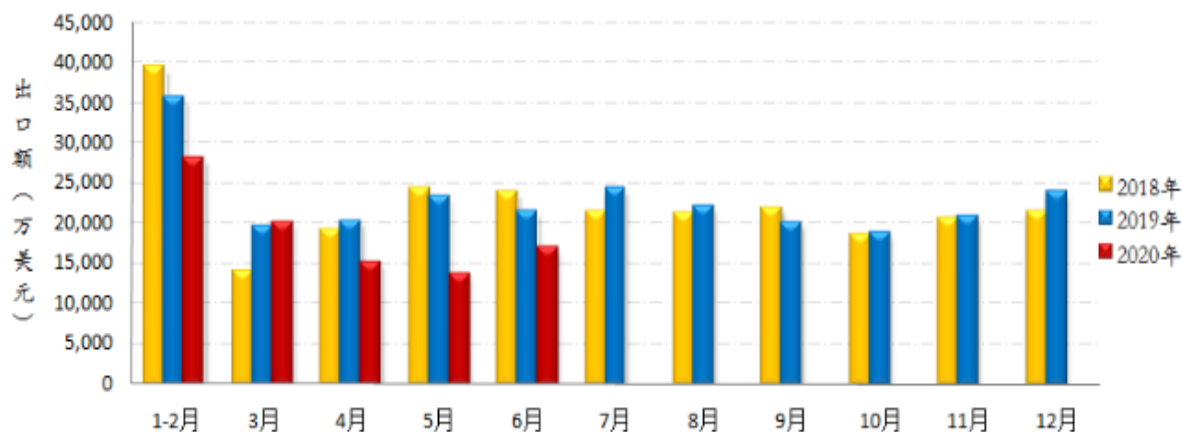
2020年1-6月我国缝制机械行业规上企业效益情况

指标名称	全国总计	同比 (%)
企业单位数 (个)	237	--
营业收入 (千元)	11,437,688	-17.76
利润总额 (千元)	608,338	-17.34
毛利率 (%)	19.48	1.76
营业收入利润率 (%)	5.32	0.51
成本费用利润率 (%)	5.76	0.62
亏损企业单位数 (个)	74	85.00
亏损额 (千元)	110,472	-16.02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据海关总署数据显示：1-6 月我国缝制机械整机产品累计出口额 9.34 亿美元，同比下降 21.90%，降幅较前 5 月收窄 0.2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缝纫机出口量 141.79 万台，出口额 4.46 亿美元，同比分别下降 26.41%和 26.03%。6 当月，我国缝制机械整机产品出口额 1.69 亿美元，同比下降 20.93%，环比增长 23.14%，呈现触底企稳态势。其中工业缝纫机出口量 22.17 万台，出口额 5967 万美元，同比分别下降 31.96%和 43.96%，环比分别增长 16.91%和 4.17%。

我国缝制机械行业月度出口额情况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3.51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5.49%，实现净利润约 7,01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7.35%。

2020 年上半年宏观经济形势不容乐观，尤其出口较为低迷，目前有一定缓解，但各方面的不确定性仍然较强。在此形势下，公司仍积极开拓、努力创新，通过继续开展产品技术创新、多元化产品战略布局、增强企业内部运营效率等各种手段，促进公司健康发展，为公司下一步做大做强夯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如下：

#### **缝制机械电控版块产品市场占有率仍然持续提升**

虽然刺绣机整体市场需求不旺，但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的市场占有率再次获得提升。刺绣机单头机电控系统随着新产品推出、个性化应用的深入推广，市场竞争力也大大增强，2020 年单头机电控上半年销量实现逆势增长。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随着市场需求的回暖，产品销量稳步回升，市场占有率也得到进一步提升。

#### **公司在针织机械产品板块积极布局，产品线不断完善增强**

袜机行业上半年处于行业调整期，整体是下行趋势，但公司袜机电控系统降幅远小于行业降幅，5 代袜机电控产品竞争力增强，行业领导地位稳固。袜机行业智能工厂系统受到用户青睐，行业落地应用稳步推进。

手套机电控系统得益于产品升级、与行业领导整机厂商合作推广的成功，产品销量实现大幅增长，行业领先地位凸显。

公司通过资本运作实现对迈宏品牌横机电控产品的并购，强化了公司横机电控产品线的业务实力，双方在技术、市场方面共同合作，要努力为用户推出更丰富、更高性能的产品。

#### **诸暨新生产基地基建部分已验收完成，开始正式生产运行**

公司在浙江诸暨建设的新生产基地在 2020 年上半年验收完成，已正式投入使用。公司各产品线陆续开展搬迁调试，预计于 2020 年底前完成北京生产线至诸暨的全部迁移工作。

#### **加强管理，提升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强化经营效率。加强成本与费用控制，开展了全员降薪、与企业共进退等行动，共同渡过特殊时期。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次执行收入准则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原列示项目 (2019.12.31)	金额	影响金额	新列示项目 (2020.1.1)	金额
预收款项	6,631,608.16	-6,631,608.16	预收款项	1,888,866.50
			合同负债	4,742,741.66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郑建军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5 日